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 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近日收到控股股东 江苏文峰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文峰集团")通知,文峰集团向上海嘉鸿私 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-嘉鸿天福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"上海嘉鸿") 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事宜,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过户登记 手续,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次协议转让情况概述

2024年9月23日,文峰集团与上海嘉鸿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,文峰集 团以每股1.54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100,000,000股公司股份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 让给上海嘉鸿,股份转让价款共计154,000,000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 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拟协 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提示性公告》(临 2024-055)及 2024 年 9 月 25 日披露的 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(文峰集团)》、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(上海嘉鸿)》。

二、本次股份过户情况

2024年11月1日,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证券过户登记 确认书》,文峰集团与上海嘉鸿已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手续,过户日期为 2024 年 10月31日。

本次股份过户前后,相关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协议转让完成前持有股份		协议转让完成后持有股份	
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 (%)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 (%)
江苏文峰集团有限公司	544,724,567	29.48	444,724,567	24.07
上海嘉鸿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- 嘉鸿天福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0	0.00	100,000,000	5.41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协议转让事项不存在违反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,未触及要约收购,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,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5日